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顏曉瑛

電話：03-3322101#7451

電子信箱：1005947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301067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辦理113年度「學校緊急應變小組發言人工作坊」一案，請貴校推薦學校發言人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3年6月5日桃教體字第1130051322號函辦理。
- 二、為使學校災害發生時，發言人應變程序與發言應對注意細項能力之提昇，特辦理旨揭工作坊。

三、本工作坊活動相關資訊：

(一)參加對象：

- 1、擔任學校發言人，優先報名。
- 2、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員鼓勵報名參加。
- 3、想了解災害發生，學校發言人緊急應變與發言工作內容人員。

(二)研習內容：學校災害與發言人角色實務角色扮演與發表
(分組討論與現場實務發表)綜合座談與問題研討。

(三)相關訊息：

學務處

113/10/29 14:48



1130008293

無附件



- 1、時間：113年11月20日(三) 13時30分至16時30分
- 2、地點：內壢高中（中壢區成章四街120號）六樓第一會議室。
- 3、講師：邱俊欽博士(資深媒體工作者)。
- 4、停車資訊：本校附有汽、機車停車位。
- 5、報名方式：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編號：
「4438102」，113年度防災教育～學校緊急應變小組
發言人工作坊。

四、本局同意本案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予公(差)假登記。

五、本案相關問題洽詢，請逕洽內壢高中：劉珮萱老師，電話：4528080分機311。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